

為您將來的法律、健康及財務 決定作準備的及早規劃工具

白紙黑字清清楚楚

✓ 準備一份遺囑(Will)

甚麼是遺囑？誰該訂立遺囑？

遺囑是一份法律文件，其中清楚列明您希望身故後如何分配您的財產(物業、資金及財物)。建議每位年滿18歲及以上的人士均訂立一份遺囑。

我可以修改我的遺囑嗎？

當您的生活有重大變化時(如結婚或離婚、生孩子、置業或買生意)，您應當複查並更新您的遺囑。

甚麼是遺囑執行人？

遺囑執行人是指您身故後管理您的財產的人。他們執行您在遺囑上列明的遺願。他們應當是您認為有能力、可信賴及可靠，並且在出現爭議時可以保持獨立的人。

我可以自己寫遺囑嗎？

可以，但需要符合一些特定的法律要求才會有效。您應當尋求專業人員的協助，例如您當地的事務律師或新州受託人與監護人事務處(NSW Trustee & Guardian)，來幫助您準備遺囑並且確保您的意願清晰地寫在遺囑中。

如果我身故但並未立下遺囑，我的財產會如何處理？

如果您身故但並未立下遺囑(這種情況稱為未留遺囑)，您的財產將會根據一項預先確立的政府規定來分配，屆時特定的家庭成員將會得到您的財產的規定百分比。如果您身故前沒有立下遺囑並且沒有親人在世(按政府規定所定)，新州政府將接收您的財產。

如果我在遺囑中沒有清晰寫明我對於子女的意願是甚麼，這會怎樣？

未適當地寫明對子女的意願可能會導致您的遺囑引起爭議。未為任何18歲以下的子女指定監護人亦可能意味著將由法庭決定由誰來照顧他們。

如果我從海外或其他州移居到新州，並且在我之前生活的地方立下了遺囑，我是否應該訂立一份新遺囑？

由於海外及各州之間的法律存在差異，您應當在永久居住的國家或州份訂立一份遺囑(Will)，以將您所有的財產包括在內。

✓ 制定授權委託書(Power of Attorney)

甚麼是授權委託書？

授權委託書是一份法律文件，您在其中委託一位代理人來管理您的財務及特定法律事務，例如代表您簽署具有法律約束力的文件。代理人不能作出關於您的生活方式、醫藥治療或福利的決定。您身故時授權委託書就終止。

一般授權委託書與持久授權委託書的差別在哪裡？

如果當事人失去認知能力，一般授權委託書就會失效。當您失去管理自身事務的能力後，持久授權委託書將繼續有效。您可以制定任何一種授權委託書，但應當考慮持久授權委託書，以防將來年老或失去能力。當您一旦失去認知能力，這時才委託您心目中的人選就太遲了。如果您無法再管理自己的財務事宜並且沒有制定持久授權委託書，此時，或會要求您向新州民事暨行政仲裁處(NSW Civil & Administrative Tribunal，簡稱NCAT)的監護權事務部(Guardianship Division)或最高法院(Supreme Court)提出申請，以便為您的事務委派一位財務管理人。

代理人何時可以管理我的財務事宜？

您可以選定時間(例如，如果您長時間在海外旅行)或如果您因病失去自我作出這些決定的能力時，您的代理人就開始行使其權力。



我可以委託誰作為我的代理人？

要選擇您信任並且明白您的意願的人，這一點很重要。代理人應當有管理您的財務的技能和能力，並能根據您的最大利益行事。您可以委託您的事務律師、信託機構或者您生活中信任的人。

我一旦制定了授權委託書，就會失去我的財務事宜的控制權嗎？

不會。委託代理人將根據您的指示，給予被選定的個人正式授權以管理您的財務和法律事宜。

我可以如何及何時取消授權委託書？

您可以在有能力之時隨時取消(撤銷)授權委託書。此舉沒有正式的程序，您應當寫信給您的代理人，告知其他們的委託已經終止。自己保留一份信件副本，並就相關變更通知您的銀行或財務機構。如果您已經出於房地產目的登記您的授權委託書，您亦應當登記您的授權委託書的任何變更。

委託一位持久監護人 (Enduring Guardian)

甚麼是持久監護人？為甚麼我應該委託一位持久監護人？

持久監護人是一位您所選擇的人，代表您在生活方式和健康(如食宿和服務)等方面作決定。持久監護人只有在您因為失去能力而無法再為自己作決定時才會行使其權力。委託持久監護人可以避免您及您的家人之間起衝突及陷入困境，並確保您

可以控制由誰來代表您作決定。持久監護人不得為您訂立或修改遺囑，亦不得就您的金錢或財產作決定，並且不得在您拒絕時同意醫療或牙科治療。

我可以如何委託一位持久監護人？

如要委託一位持久監護人，您需要填妥一份“委託書”，委託書可於網站 planningaheadtools.com.au 下載。您及您的持久監護人均必須簽署委託書，並且要由見證人證實你們的簽名(如委託書上所列)。您可以委託多於一位的持久監護人。

誰可以成為持久監護人？

由於其決策角色的重要本質，您所委託的人應當明瞭他們作為替代決策者的責任。您的持久監護人應當是您信任且有能力考慮您的看法及先前生活方式選擇、並代表您的最大利益作決定的人。

我指定的監護人可以被更改或取消嗎？

您可以在您依然有能力時取消(撤銷)您的持久監護人，只需填妥一份撤銷書並交給您的監護人。如果您失去能力，只有監護權事務部(NCAT之 Guardianship Division)或最高法院(Supreme Court)才可以撤銷監護權。如果您結婚監護人則自動撤銷，而您需要填妥一份新的委託書。

甚麼是法律行為能力？

新州的法律假定每個人都有作決定的認知能力。這即是說，他們可以明白並權衡向他們提供的資訊，作出適當的決定，並清晰地傳達他們的選擇。然而，能力會因病或藥物的作用暫時性受到影響，或者因為智障、失智症、精神病或大腦受損等情況而永久性受到影響。重要的是，不要假定某人由於有記憶問題或殘障就無法自我作決定。如果您對當事人的能力有疑慮，則應當索取一份由專業醫護人員作出的評估。您應該向當事人的醫生索取關於此類評估的轉介信。如要及早規劃，您就必須被視為具有能力。

如要查詢關於及早規劃的更多資訊，請登入網站 planningaheadtools.com.au 或致電 1300 887 529。該網站提供易於取得的資訊、資源和轉介，專為普通公眾、服務提供商、以及法律和醫護專業人員而設。如果您需要傳譯員，請致電 131 450 聯絡翻譯與傳譯服務(Translating and Interpreting Service, 簡稱 TIS National)，請他們聯絡及早規劃工具電話號碼 1300 887 529。